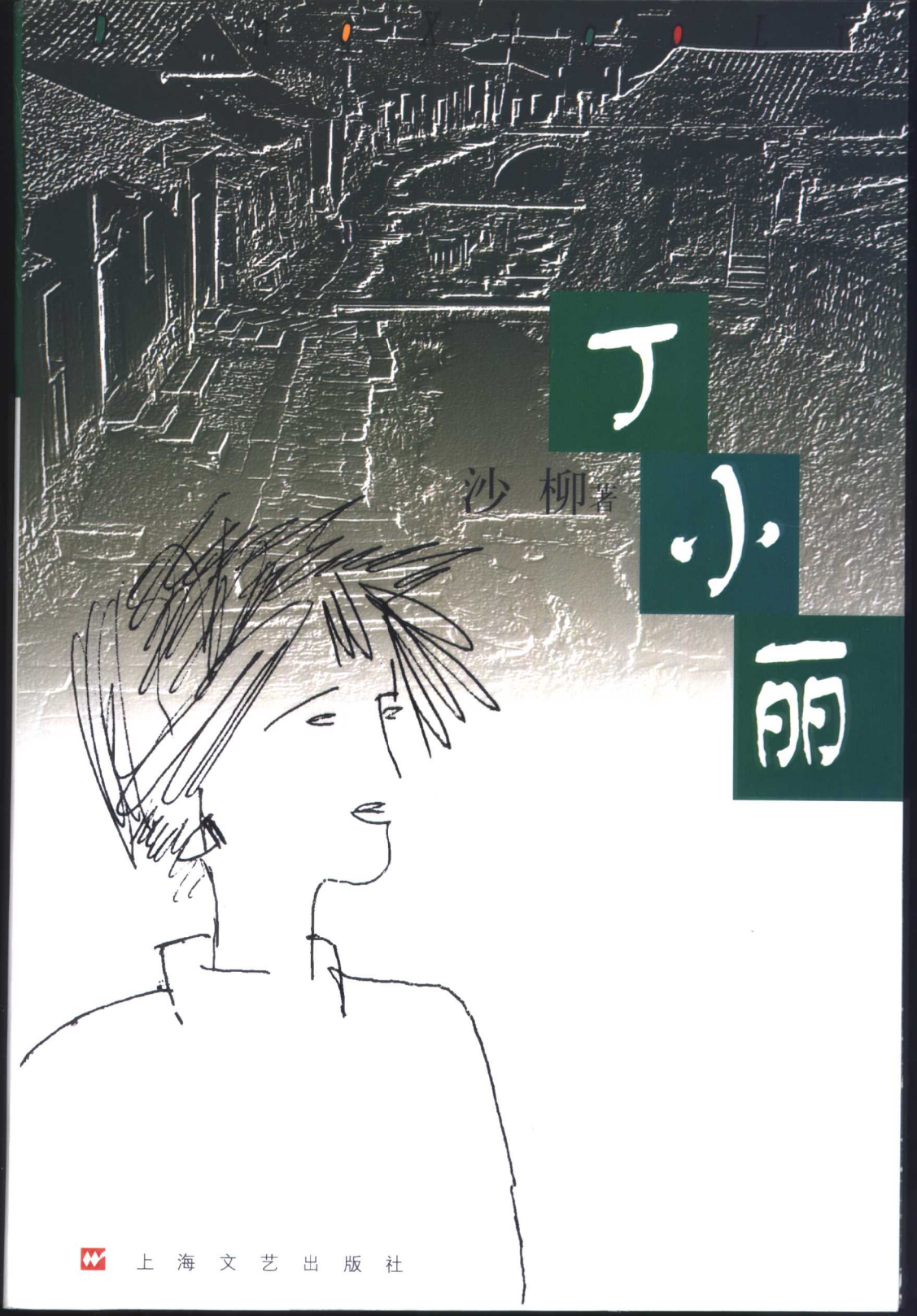




丁

沙柳著

小

丽



上海文艺出版社

沙柳著

丁小丽

Ding XiaoLi



上海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丁小丽/沙柳著. - 上海:上海文艺出版社,2003.3

ISBN 7-5321-2503-3

I.丁… II.沙… III.长篇小说-中国-当代 IV.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3)第 013618 号

特约编辑:钟红明

责任编辑:俞雷庆

封面设计:王志伟

丁小丽

沙柳 著

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、发行

地址:上海绍兴路74号

电子邮件:csbcm@public1.sta.net.cn

网址:www.sbcm.com

新华书店经销 上海港东印刷厂印刷

开本 890×1240 1/32 印张 10.125 插页 2 字数 253,000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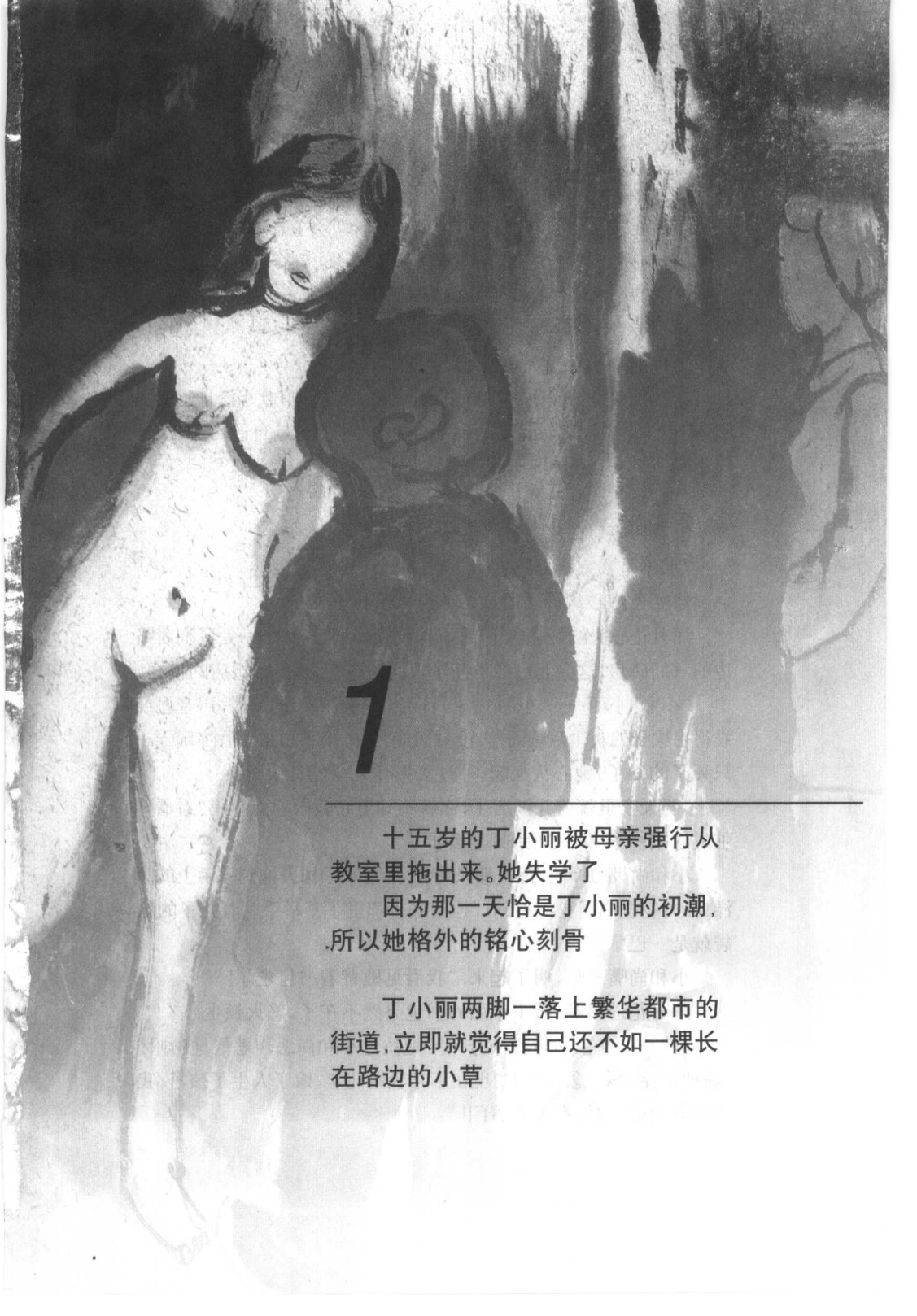
2003年3月第1版 2003年3月第1次印刷

印数:1—20,000册

ISBN 7-5321-2503-3/I·1972 定价:16.00元

告读者 如发现本书有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质量科联系

T:021-59671164



1

十五岁的丁小丽被母亲强行从教室里拖出来。她失学了

因为那一天恰是丁小丽的初潮，所以她格外的铭心刻骨

丁小丽两脚一落上繁华都市的街道，立即就觉得自己还不如一棵长在路边的小草

这天早晨，山村柳安的水田阡陌之间，晨雾尚未散尽。农家土肥的熏烟缠绵绕绕，氤氲不绝。隔着三块稻田，两块玉米地，捂着书包溜出家门一心赶去学校的丁小丽，和她手缠布袋，肩扛竹筐，为了家里就要开张的小饭店而昼夜忙碌的母亲汪月花，同时透过玉米的禾秆，发现了对方。

丁小丽赶紧埋下头，加快了步伐。

汪月花则将竹筐换到右肩，左手搭起了凉棚，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。不错，那个埋头急进穿酱红色灯心绒裤子的就是自己的女儿。她停下脚步试探地叫起来：

“那，是不是我家小丽？”

没有回答，那身影猫下腰去，走得更快！

“那不是我家小丽吗？”

酱红色灯心绒裤子闪过几道玉米禾秆不见了。

汪月花心头的疑惑急于要解开，便疾步回家。那是一处紧临着路边的三间砖房，这会儿已经扒开了正面的砖墙，露出小饭店的模样。

“小丽！小丽——！小丽——！”汪月花人还未跨进门槛，声音已经震得房梁上的灰尘簌簌而落。没有回应，儿子小和尚正在后院玩弄一只死了的知了。她心头火起，冲过去揪住儿子的耳朵。

“明天家里就要开饭店了，你就不知道帮我做一点事吗？看看你脏成这副样子！你姐死到哪里去了？”

小和尚极力挣脱，拣回那只死知了，用衣袖抹去拖到嘴唇上的鼻涕。汪月花提高了嗓门追问：“她到底去哪里了？”举手朝着儿子的脑袋就是一巴掌。

小和尚嘴一咧，叫了起来：“我看见她背着书包走了！”

汪月花进屋翻寻，丁小丽的书包果然不在了，怒火顿生。

“就是一点也不替我分劳啊！”她拉过小和尚恶声恶气地吩咐：“我把她捉回来！念什么书？现在不帮我做几年，嫁了人生了孩子，我还能靠着她了？你在家看着门！”

山村里的雾里青中学原是一家地主的宅院，依山就势，分内外上下两层，上一层的高坡上原是地主的私宅，廊柱相连非常紧凑，如今做了教职员的办公室与宿舍；下一层是单面平房一律朝内开门，住长工仆役，也堆放五谷杂粮，如今做了教室。上下之间有一大块空地，原先是谷场，现在是操场。男生们正围着一只篮球在无规则地追逐，每每篮球落地就哄围上一堆人。混乱中有人将篮球投到了女生厕所的门墙上，引起一阵惊慌。就在这时，班长丁贵琴忽然指着丁小丽的裤子尖叫起来：

“你流血了！”声音又高又窄，犹如一只薄瓷碗碎裂迸溅开来。

目光刷刷聚集过来。处于焦点中心的丁小丽脸色苍白，惊惧而慌张地垂下了头，双手本能地提着心爱的酱红色灯心绒裤子，不知所措。

操场另一边的高坡上，刚刚高中毕业、眼下正做民办教师的陈晨正通过雨廊。他一边兴致盎然地看着相互追逐的学生，一边走向挂在雨廊顶头木柱上的铜钟。他没有马上拉动钟绳，仿佛在思考是不是继续给坡下的人再留一分钟的快乐。

近视眼的校长，站在稍远处的一棵梓树下，眯着眼睛饶有趣味地看着这位孩子老师显摆自己的权威，同时也没有忘记向这位“司令”敲敲手腕上那块山村里唯一的“中山牌”手表。

陈晨笑了，上课钟声随即有力地响了起来。

同学们停止了追逐，四下散去，拥向各自的教室。

丁小丽最后一个低着头从厕所里跑出来，碎碎的步履，看到已经站到讲台上，有意等待自己的陈晨老师时，顿时眼红脸热，模样尴尬。

陈晨直到丁小丽抬腿跨进门槛，才神气活现叫道：

“上课！”

班长丁贵琴一声响亮的“起立！”

与“起立”同样响亮的是一声“小丽！”的炸响。

那声音像一根突如其来的棍子，惊心动魄地敲在丁小丽的脑后，她的脸色一下子变得惨白。头发蓬乱、衣衫不整的汪月花出现在学校的操场上，而且声到人到，带着惊人的力量与重量，胳膊死死地抓住了丁小丽。

“我看你能跑哪里去！我说不上就不上了，跟我回家！”

丁小丽又惊、又羞、又急：“放开我！”

陈晨跳下讲台，“你是谁？你干什么？”

汪月花觉得这位少不更事的小老师实在是问得稀奇。

“我是谁？我是丁小丽的妈！”汪月花说着猛力拉拽丁小丽：“我们快走，家里门都没锁！”

丁小丽奋力挣脱母亲的掌握，坐到自己的座位上。

“我要上学！”丁小丽脸涨得通红，坚决地说。

“上什么学？！”汪月花张牙舞爪地扑过去，把女儿从座位上拉起来。桌椅板凳哐当乱响，丁小丽拚命挣扎，汪月花举手就是一巴掌，硬是在众目睽睽之下将丁小丽拖出教室。

学生们从四周围上来，局面一片混乱。陈晨阻止不住，机灵的同学请来校长干预。

“这是学校，不要在这闹！”校长喝道。

丁小丽趁母亲稍一愣神，拔腿就跑。汪月花在后面急速追赶。丁贵琴凑到讲台边，告诉陈晨和校长：“听说她后爸出了事！”

“什么后爸？她亲爸呢？”陈晨满脸困惑。

“她亲爸早死了。这个后爸又被公安局捉走了！”

陈晨心头一紧，抬眼望去，就见汪月花已经逮住了丁小丽。丁小丽抵挡着，扳住一处门框不松手，惹恼了母亲。汪月花像老鹰叼住小鸡一样揪着她的头发，拖下校园内连接上下两段的一处土坡，就要拖出校门。

丁小丽身上的酱红色灯心绒裤子被地上的瓦砾勾住撕烂，眼看就要露出大腿。她又羞又窘，用手捉着破烂处。

陈晨冲了过去，义愤填膺地斥责汪月花：“你拖什么？”

校长也上前制止说：“就是不让她上学了，也要跟她好好说，让她自己走嘛！”

“她会自己走吗？关都关不住，她还会走？”汪月花大喘粗气，仍不放手，对女儿喝斥道：“你走啊！你走啊！回去了看我再剥你的皮！”

正骂着，汪月花忽然号啕起来：“我的命真是苦啊！我一个人怎么养得活一家人呢？这么大的女儿不帮一把手，我找谁去啊？”

这是1975年，丁小丽刚15岁，上初中二年级，被母亲强行从教室里拖出来。她失学了。

眷恋的学校变得遥远起来，她喜欢的课本，曾带给她的外部世界和气息，她的一切燃烧的向往和模糊的希冀都似乎变得荒谬。她觉得自己陷入了一种惊人的绝望，她的心在往下沉，沉落到黑暗的深处。她感觉到绝望那强有力的、冷冰冰的手在她面颊抚过。有一刻，她的心都停止了跳动。

眼泪不听话地汹涌地流淌在她的脸上，很久，但她把哭声死死地抑住了。

因为那一天恰是丁小丽的初潮，所以她格外的铭心刻骨。

从此，她就只是一个小饭店的打杂了。

这天下午，丁小丽洗净了灯心绒裤子，刚刚准备晾晒，汪月花就大声吆喝着，叫她去帮助瓦匠垒灶台，一直忙到天黑，她才有空隙缝补。线一次次穿过布面，勉力连缀着被母亲拉破的裤腿，但是，有些东西彻底破了，碎了。她把它叠好，放进那个唯一属于自己的黑黝黝的木箱。泪水再次模糊了她的视线。

夏天的黄昏总有点晚霞，给小饭店披上一层柔和的光芒。饭店已经开张了，一切因陋就简，灶台连着客人吃饭的门厅，门厅里摆着三张木桌和没有配齐的长短不一的木凳，吊在横梁上的电扇是当时饭店里唯一的奢侈品了。尽管这会儿闷热不堪，因为未到开饭时间，它

还是一动不动。

丁小丽在生炉子，手上脸上都是煤灰，衣衫尽湿，汗水从发梢经过额头在小小的脸庞上划出一道又一道黑沟。

已经8岁的小和尚正在戏弄脏水，折腾一只被活捉的青蛙。丁小丽从生炉子的浓烟中突围出来，阻止弟弟。“你别弄，一会妈妈回来打死你！”

“打死你！”小和尚朝她斛出一捧水。

汪月花背着菜篮打外边回来，将菜篮扔到地上，大喘粗气。“哎哟，热死了。怎么炉子还没有生着？给我倒碗水来！”丁小丽连忙给母亲端来一碗水。汪月花看着女儿一副可怜的模样，不知是开导还是教训：“怎么说你还在学堂里呆了七年，你外婆半个字都没让我识……去把额头擦一把，客人就要来了。”

“扑通”，小和尚打翻了脏水桶，弄得满身脏水，趴在泥地里哭叫起来，青蛙也乘机逃走了。汪月花心头火起，抄起扫帚凶猛地朝小和尚打去。小和尚在泥地里翻滚躲闪着，但就是不跑。汪月花劈劈啪啪打下去，几乎将扫帚打折，直到丁小丽扑过来，背上替弟弟挨了一下，才将弟弟抱开。

汪月花坐在地上，身体弯曲着，巴掌一下一下拍打着泥地，和着啪达啪达的声响和扬起的尘土，汪月花像唱歌一样地嚎哭着：“我的命怎么这么苦哇？真比黄连苦十倍！”

几个客人的身影在门口晃动，汪月花连忙翻起衣襟，抹掉眼泪，满脸堆笑地迎上去。小和尚则推开姐姐，麻利地开了电扇。

“对，先吹吹凉风，饭菜马上就好。”汪月花笑道。

灶台上，汪月花奋力涮锅。丁小丽挥刀切菜。小和尚在脏水里撒尿和泥做泥人。

“你是一只猪吗？整天滚在泥地里？”汪月花一边呵斥小和尚一边对女儿诉说苦衷：“你不帮我怎么办？总得让小和尚也能念几年书吧，他是个男人，我将来还要靠他吃饭。你们女丫丫的，嫁了人生了孩子，



男人争气的,过年过节我还有一包糖吃,男人不争气的还不是跟我一样,外婆家大门朝哪里开怕都不记得了!”

又有两个客人进来,其中高个子小眼睛的何老六显然是老客。

“老板娘!弄盆水来洗把脸哪。”何老六叫道。

汪月花大声地命令丁小丽:“小丽,舀盆水给何师傅送过去!”

丁小丽素来厌烦何老六,正犹豫,小和尚欢呼而出,主动舀水给何老六。何老六拍了拍小和尚的光头,塞给他一块冰糖,笑着对汪月花说:“你家儿子比女儿对我亲!”

丁小丽充耳不闻,切炒装盘送饭送菜。

结账了。何老六走到汪月花跟前,“五块钱吧?”

“亏你还是开车满世界跑的,五块钱只能买包烟吧?十块!”

“说得也不错!”何老六瞟了一眼丁小丽,“鱼是你烧的吗?下次多放点盐!”何老六说。

丁小丽埋头擦拭灶台没有理会。汪月花对何老六的心思心知肚明,但不满意女儿对客人的态度,“小丽,抓把盐来,让大师傅带着路上吃!”

丁小丽示意小和尚拿盐,小和尚正巴不得呢,“我来抓!”

“你抓的盐不咸,得你姐姐抓的盐才咸。”何老六故意不伸手。小和尚信以为真,满脸通红,尝了尝手里的盐之后才觉上当,恼羞成怒,将手里的盐砸向何老六。

客人一走,丁小丽冲到电扇底下想吹一吹凉风。汪月花和小和尚几乎同时冲向电扇,同时拉掉开关。

“自家里吹电扇,我们还没有那个命!”汪月花狠狠地数落丁小丽。

就是这个时候,大学历史老师,多次到柳安老区考察历史民风的马奇,挎着一个大挎包,带着一脸的烦忧与落寞,第一次进入丁小丽的视野。马奇站在门口,见店家要关电扇有点不解,“关了不热吗?”

汪月花见来了客人,一迭声说:“不关!不关!”小和尚又抢着开了电扇。

马奇在一张看上去比较干净的桌旁坐下，“一条鱼，一份蔬菜。”他看也不看丁小丽，就从挎包里拿出一本书读起来。那本书紧紧地抓住了丁小丽的视线，她不由自主地注视着马奇，他阅读的侧影，脸廓线条坚毅、优雅，散发着她钦羡的知识的气息。可是，自己……一想到自己一辈子都和读书无缘，一辈子就要在这山沟里烟熏火燎地度过，丁小丽鼻子一酸，差点哭出声来。

暮色降临，饭店打烊了，这是丁小丽一家一天劳作下来最惬意的时刻。

汪月花将钱箱翻倒，她喜欢把各式钞票归齐了类才开始清点。小和尚趴在一旁看着。数着数着，汪月花想起了什么，高声喊：“小丽，今天的鱼花了多少钱？”没人应声，一旁的小和尚起身，撞向洗澡用的侧房木门，顶门杠滑向一边。

“出来！”小和尚叫道。

正在洗澡的丁小丽急忙扶起顶门杠。汪月花大步走来，毫无顾忌地将刚刚掩上的木门推开，“你在家洗澡顶个什么门？买鱼你花了多少钱？”

丁小丽急忙缩向屋角，抓起脏衣服遮羞，“二十块！你出去！”丁小丽的害羞引得汪月花哈哈大笑，她发现了地上的肥皂泡沫，跨上几步，“这块肥皂用了还不到一个月，我说怎么下去得这么快呢？你身上有什么，要擦肥皂？黄瓜呢，买黄瓜多少钱？你快点出来盘账。”

远处传来闷闷的雷声，夏日山村的夜雨说来就来了。丁小丽甩着湿漉漉的头发出来，见母亲已经敞开了胸怀，迎着大门吹风，甚感羞耻。

“妈，门没关！”丁小丽说。

汪月花自顾爽快得紧，“废话，门关了怎么吹风？天好呀，总让人活下去。白天热得人想死，可一到晚上又送风又送雨，让人睡个好觉又活过来！”汪月花说着哈欠连天。丁小丽转眼发现小和尚在撕自己

的书本扎纸牌，立即扑上去，“那是我的书，谁叫你撕的？”

小和尚撕得更起劲。丁小丽奋不顾身地追夺，将小和尚逼到一个角落，总算夺下了已经残缺的书本。

汪月花自顾将口袋里的四十三元钱全部拿出来，闭目盘算，说了一声“有活头”。睡意袭来，她伸伸懒腰，“小和尚，小丽，没事早点睡，别浪费电灯！”

丁小丽回到房间，用报纸罩住灯泡，尽量不使灯光外泄，拿出刚刚夺回来的课本，展平了阅读，还没读到两行，小和尚不知从什么地方冒出来，“你怎么不关灯？”伸手就关掉了电灯。

“要你管？你滚你的吧！”丁小丽又将电灯拉开。

“你还念书干什么？浪费电！”小和尚趁丁小丽没注意，将灯绳拉断就跑了。

夜色立即将丁小丽笼罩起来，无论她怎样努力睁大眼睛，窗外仍是漆黑一片。忽然，不知谁家的门缝里泄露出些许残光，将黑幕中的雨丝映得晶亮。两年了，被迫离开学校，做饭店女招待。刚失学时激烈的悲伤整个罩住了她，现在，日复一日沉重单调的劳作，把她的悲伤磨成一种难以化解的发硬的情结，偶尔看到书，不管是什么书，也不管在什么地点，她都想看一看，翻一翻。旧时的课本也不知翻了多少回，仍然是她最心爱的，如果遇到像今天这样被母亲或者弟弟粗暴打断的情景，窗外亮晶晶的雨丝就是丁小丽可以交流的唯一的朋友了。细细的银亮的雨丝缄默不语，却牵引着丁小丽绵长的思绪，穿透黑暗，倏忽飘摇。抵达的远方总是亮堂堂的世界，书如瀚海，灯光明亮，求知若渴热烈交流的学子，还有足以释疑解惑的老师。想到老师，不知为什么，她的想象就定格在上回那位手不释卷的客人身上了。

四季不紧不慢地流逝，小饭店门前挂起了“小丽饭店”的招牌，桌上铺了塑料桌布。在小丽饭店的顾客看来，丁小丽变成一个惹人注意

的大姑娘了。但是，每天的忙碌是一样的，每天的耳闻目睹都与丁小丽的内心世界格格不入。她似乎连一个能理解她心中那种说不清的愿望的朋友都没有。那些客人吵吵嚷嚷，没有别的兴趣，就知道谈论女人和挣钱。酒味儿常常令她作呕。

“喂，小丽，你陪我喝一杯！”何老六已经有点醉意，一把捉住过来送菜的丁小丽的手。

“陪他喝一杯！”

汪月花隔着柜台不仅没有制止反而有点儿怂恿。

“你少撒酒疯！”

丁小丽脸一沉，厌烦地甩开何老六的手。何老六瞅了一眼汪月花，没有看到反对，胆子大起来，放肆地将脸凑到了小丽的面前，叫道：“这一路上陪客人喝酒的姑娘可是大把抓呀！小丽，我也看不出你与别人有什么不同的地方！今天这杯酒我既然捧起来了就不能这么放下去！你看，他们都在笑我了，小姐，你看我叫你小姐，今天照规矩办，陪酒一杯，人民币五十块！怎么样？”

汪月花走过来接过何老六的酒杯，硬塞进丁小丽手里，“都是老客熟人，陪一杯酒能少了你一块肉？！”

何老六顿时淫猥地大笑起来，“少一块肉？哈哈，要是那样我可就真舍不得了！要买我们小丽身上的一块肉，五十块怎么够？小丽，你肯卖一块肉给我吗？你要愿意卖，我愿意出五百块！”

所有的食客都大笑起来。丁小丽又羞又急，愤然将一直抓住自己的何老六推翻在地，挣脱而去。汪月花急忙扶起何老六，不断赔罪。

夜晚，客人都离开了。丁小丽在洗衣盆上搁着一本书，边洗边看，每次翻书，手上的水总是要滴在书页上。

何老六没醉装醉，一直赖到现在。汪月花说了一箩筐的好话，他这才斜靠着汪月花的胸脯站起来，准备离开。汪月花叫丁小丽走远一些别碍了眼，丁小丽专注于书本，没有听见，等何老六上车走了，汪月花的火气一下子蹿上来，转身将丁小丽放在椅凳上的书本抄起来扔

得老远,紧接着恶言恶语像锥子一样刺向女儿的心窝。她拍着自己的胸脯叫道:“有人拉你有人拽你是看得起你!你以为老娘的胸脯生来就是这么瘪的吗?这几年,还有人拉你,有人拖你,过几年怕就是你贴上去也没人看你一眼!太把自己当人了招人耻笑!”

丁小丽冲出去,倔强地将书捡回来,这回打湿书页的是姑娘的泪水。

事隔半月,一天,满屋的贩夫走卒中,忽然出现了一个与众不同的男人。他挎着一个大挎包,风尘和疲惫依旧遮掩不住浑身的儒雅,坐下来就拿出一本书,“一条鱼,一盘蔬菜。”说完埋头看起书来。仿佛是一个孤岛,甚嚣尘上的喧嚣从旁边流淌过去,却与他隔绝开来,没有什么影响。

是上次来过的那个人!丁小丽一眼就认出了马奇,喜悦像一头小鹿咚咚撞击着她的心。他较之上次显得更加白净,更加斯文。丁小丽主动招呼,殷勤服务。

“你去年也来过吧?”丁小丽怯怯地问,但声音太轻了,马奇没听清楚,还以为谈论菜单呢。“就这两样吧!”马奇回答道。

丁小丽忙活了一阵过来给马奇结账,“八块。”

马奇付了钱,合上书,临走前看了丁小丽一眼,道了声谢。

何老六来了,朝丁小丽不盐不醋瞄了一眼,被汪月花招呼进了里间。一个邻居跑来喝酒,看到丁小丽心情愉快的模样,问:“你没去送礼呀?”

丁小丽不解,疑惑地看着邻居。“你的老师陈晨考取大学了!哟,他爸杀了一只猪,摆了好几桌酒呢!”

丁小丽已经发硬的读书情结立即沸腾起来,就觉胸口被什么东西淤堵得慌,莫名其妙地发起呆来。

汪月花从里间梳理着头发走出来,见女儿这等模样大声打岔道:“人比人气死人!我们也不差!你愣什么呀,快去把菜炒过来呀!”

第二天，黄昏时分，暗橘色的光芒悠悠曼舞，即将沉落的太阳和地平线相切的情景宁静安谧。马奇站在饭店门口，投下长长的模糊不清的影子。汪月花见来人身份不同，吩咐忙着切菜的丁小丽去应酬：“小丽，你去招呼一下，那不是个本地人吧？”

丁小丽莫名其妙地涨红了脸，拿着菜单走到马奇面前。

“你今天吃什么？”

“谢谢，一条鱼一份蔬菜。”马奇埋头继续读书。

饭菜送到马奇面前时，他似乎正读到妙处，眉头紧锁，满脸幽寂。“什么好书你读得那么入迷？”丁小丽朝马奇探了探脑袋，问。

马奇感觉饭菜已到，说声：“谢谢”，提筷夹菜，眼睛却一直未离书本。恍惚间他抬起头，“哦，你说什么？”

丁小丽淡淡地说：“也没什么。”来到饭店门外。

远处的平原，霞光轻拂，她的内心却有一些巨大的喧响像浮尘一般翻卷。她轻轻踩踩脚，自己也弄不明白这个黄昏为何显得异样和躁动，有一点她清楚，一切都与坐在里边的那个读书人有关，一切都与小老师陈晨考上了大学有关！一阵轻俏的笑声传来，丁小丽无意中发现陈晨挑着被子箱子，和自己的同学丁贵琴从路上走来。她下意识地回避，扭头进屋，竟与出门的马奇撞了一个正着。好在马奇并未在意，迷迷糊糊地看了丁小丽一眼就走了。

丁贵琴朝饭店跑来，欢天喜地地通报，“陈老师考取大学了！是他让我来招呼你的。你不去找他要个地址？”

丁小丽这才向陈晨看了一眼，算是一个致意吧。“我要他地址干什么？你怕是要跟他一起进城的吧？”

丁贵琴被丁小丽问得又害羞又得意，“你也知道了？可他家还没有下聘礼，我家里人只让我把他送到车站。不让我送远。我走了！”

母亲汪月花的声音打断了她们的谈话，等丁小丽进了屋，汪月花却走到门口望着丁贵琴的背影神神叨叨地说：“哼，别指望着，长不了！”

晚上,几个邻居过来打牌闲聊。邻居们打趣汪月花:“南头的丁贵琴不是你家小丽的同学吗?人家现在攀上了大学生,你家小丽要找一个什么人家?”

汪月花张罗着牌桌,“她呀,不嫁王公也要嫁少爷!每天洗澡都要用掉半块肥皂。偷着看书光电就用掉我一只肥猪钱。”见丁小丽不满地横了她一眼,汪月花说得更带劲了,“你看我干什么?我冤你了吗?洗菜你膝盖头上还要架本书,平时我在家放屁都伤你面子!”汪月花说着真的放了一个响屁,引得牌友哈哈大笑,“小姐的脾气,可惜生的是丫头命!”

丁小丽愤然回屋,砰的关上了房门。

这天晚上没有雨,丁小丽好久没见到晶晶亮的雨丝了。月明星稀之夜,丁贵琴来找丁小丽,两个姑娘一起走向山岗。

“哎,你说我还下不下地干活了?”丁贵琴问丁小丽。

“问你自己。”

“可一下地,泥里水里,日晒雨淋的,等他大学毕业,要带我进城时,我还有人样吗?”丁贵琴语气里全是对未来的担心。

未来对丁小丽来说是如此陌生。她觉得自己连稍微可以展望一眼的前景都没有。一切,就像天上的晨星可望而不可及。

“那你现在就跟着他去吧!”丁小丽懒懒地说。

开门就有客,丁小丽悄悄瞥一眼角落里的一个座位。那里还没有人,三副碗筷已经摆放整齐。来客正欲往那里走,丁小丽迎上去将客人引导到别处,轻声解释:“那里有人了。”

抬头看看墙上的钟,她自语:时间差不多,他该来了。片刻,真的就有一个已经熟悉的身影出现了。丁小丽麻利地收掉两副碗筷,请马奇在老座位上就坐。马奇看看碗筷,再看看丁小丽的表情,明白了她的好意,头一回认真地注视丁小丽,脸上浮起了笑意。

“你好!”马奇彬彬有礼地微笑致意。

丁小丽喜欢这样文明的待人接物——他要是一直在这里吃饭不走就好了。一朵红云飘上她的脸。

“还是一条鱼加一盘蔬菜？”丁小丽掩饰着自己的欣喜。

“今天由你定。”马奇说着将书拿出来但没有打开，看着丁小丽。

“那你吃一个石鸡好吗？”丁小丽垂着眼帘。

“好啊。”

“你读的什么书？”

“《红楼梦》”。

“我也看过。”

“哦？你也读书吗？”话一出口，马奇就觉得自己过分，“哦，你喜欢《红楼梦》吗？”

丁小丽摇摇头，“不喜欢！”

“为什么？”

“太伤心了。”

马奇笑容顿失，脸色沉郁，这正是马奇对《红楼梦》，甚至是对人生的基本认识，竟然意外地从这个山村女孩的口中道出。丁小丽无法明白此刻马奇的心思，还以为是自己说错了话，便知趣地走开了。马奇一直注视着她离去的背影。

要结账了，丁小丽不敢再套近乎，规规矩矩走到马奇面前，“六块，少收你五块。因为你已经连着在这里吃了三天了。”

马奇拿出钱来，“谢谢你的优惠。真没有想到你还读懂了《红楼梦》。”

“我是瞎说的。”

“没有瞎说，就是伤心。把你的纸笔借我用一下。”马奇埋头在账单后面写了几行字，“我今天就要回去了，这是我的单位，‘省一大’；这是我的名字，我叫马奇。谢谢你这几天的招待和今天的优惠！如果你有机会进城，也让我招待招待你吧。”

丁小丽不敢相信会得到这样的邀请，更没敢直接去接那纸条，埋头收拾碗碟。马奇起身出门了，丁小丽确信无人察觉，才将那小纸条